

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99號
承辦人：許文靜
電話：27077119分機130
電子信箱：jn211chi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建安輔字第10960018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之「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聯合招生鑑定說明會」改採網路公告方式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原訂109年3月25日辦理之「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聯合招生鑑定說明會」，因為疫情考量並配合「因應武漢肺炎臺北市政府活動辦理規範」，改採網路公告方式辦理。
- 二、將於3月25日在本校網站首頁(<http://www.jnps.tp.edu.tw/index.asp>)公告「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聯合招生鑑定說明資料」，協請貴校併行公告周知。
- 三、若有相關問題請致電本校輔導室洽詢，連絡電話：02-2707-7119轉130或13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